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曹琬婷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8
電子信箱：lenjagu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000816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40000E_110008167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本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辦理之「110年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(第1期)」場次2辦理日期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9月28日中市教課字第1100074748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本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辦理「110年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(第1期)」，其中場次2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與應用原訂於110年10月14日(星期四)辦理，因故調整辦理時間至110年11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- 三、修正後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0年11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(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一街 250 號)XR創新教學體驗教室(東203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
教務處 收文:110/10/19



有附件

1、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優先(請盡量自備筆記型電腦參與課程為佳)。

2、每場次各錄取30名，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。

(四)活動報名：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 14 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-研習專區(葫蘆墩國小)完成研習報名登錄。

四、檢附旨揭修正後實施計畫各1份供參，如有問題請洽本案承辦人：葫蘆墩國小張子榆小姐(25205136#846、kidohbna@st.tc.edu.tw)。

五、請參加人員配合校園防疫措施提供已施打疫苗之證明文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